

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之研訂

曾淑賢

一、前言

依照〈圖書館法〉的規定，圖書館之主管機關在中央為教育部，然過去，教育部的相關單位對於全國圖書館事業的願景、藍圖、發展目標、執行策略及方案，並無整體規劃。觀諸世界，重視民眾圖書資訊需求、圖書館軟硬體建設、國家知識競爭力的國家，均訂定推動圖書館事業發展的領航文件，指引未來發展方向，這些領航文件，包括政策、白皮書、報告書、計畫書或其他的相關文件。領航文件做為專業發展的指導方針，是十分必要的，尤其現代圖書館事業在社會快速變遷、經濟全球發展、數位科技和通訊傳播技術日新月異的衝擊下，一份有關資訊服務的領航文件，尤其有重要的意義。新加坡、英國、芬蘭等國的圖書館，皆因政府訂定全國性發展計畫及策略，而有亮麗的表現。

1992年6月，新加坡資訊藝術部（Ministry of Information and Art）部長指定成立「2000年圖書館審查委員會」（Library 2000 Review Committee）。以將近20個月的期間（自1992年6月到1994年2月），歷經多次會議與諮詢，並邀請許多國、內外相關單位參與研擬，《圖書館2000》（Library 2000）的報告在1994年春天產生，由資訊藝術部部長接受之後，提送國務院審理。報告書共有171頁，主要包括6項策略性方案（Six Strategic Trusts）及三個主要配合條件（Three Key Enables）。

策略性方案有：（一）重新調整公共圖書館系統，強化公共圖書館制度；（二）強化網路連結，建立無國界的聯合圖書館合作；（三）發展以合作為主的國家館藏政策，合作收集全國資訊資源；（四）經由市場區隔理念，提高服務品質，強化推廣服務；（五）轉化與商業、社會的積極互動關係；（六）使全球資訊互通，成為資訊整合的仲介者。主要配合條件有：（一）人力方面；（二）科技方面；（三）組織領導方面。^{【1】}

1996年，新加坡政府預算投資10億新加坡幣（約200億新臺幣）發展公共圖書館事業，主要用於基礎設施建設、信息技術應用、館藏發展和人力資源發展。經過多年的發展，新加坡圖書館事業的管理組織形成了一個十分健全完善的事業網絡，這是新加坡圖書館事業發展的最大特點。其國家圖書館管理局（National Library Board）代表政府獨立地行使全國圖書館行政管理職能。目前國家圖書館管理局管理全國所有的公共圖書館、學校圖書館、政府圖書館及專門圖書館，同時還負責全國公共圖書館的業務運作管理和事業發展規劃。^{【2】}該階段的目標完成後，新加坡繼續於2005年提出《圖書館2010》（Library 2010: Libraries for Life, Knowledge for Success）規劃報告書，目標在於將世界的知識帶進新加坡，以創造圖書館對於社會和經濟的積極正面的影響；並且強調「圖書館是民眾生活中的重要元



素，透過圖書館獲得的知識，是個人成功的關鍵。^{【3】}

英國政府非常重視公共圖書館事業的發展，訂有公共圖書館發展計畫—「面向未來的框架：未來十年的圖書館、學習和資訊」

（Framework for The Future: Libraries, Learning and Information in the Next Decade）及「面向未來的框架：邁向2013公共圖書館行動方案」

（Framework for the Future: MLA Action Plan for Public Libraries—towards 2013）（Museums, Libraries and Archives Council, 2007），作為地方政府和圖書館發展圖書館事業及閱讀風氣的願景。

「面向未來的框架：未來十年的圖書館、學習和資訊」於2003年2月推出，是英國政府對公共圖書館未來十年的願景。目的在於將廣受歡迎的圖書館轉變成知識與創意中心，以維持圖書館在21世紀的意義與價值，並強調

「在地問題、以在地解決」方式的框架。該框架提供了一套廣泛的圖書館服務的目標，願景框架圍繞在三個核心主題，包括（一）書籍、閱讀和學習；（二）數位公民；（三）社群和公民價值。「面向未來的框架：邁向2013公共圖書館行動方案」則使具體目標和相關任務的策略更加完備。^{【4】}6,000萬人口的英國，從

1995年斥資10億英鎊（約670億臺幣）改造全國的圖書館，計劃每年增加500萬使用人次、訂定全國公共圖書館發展願景及計畫、針對各年齡層民眾辦理閱讀活動、圖書館建築設計及內部空間的改造、辦理閱讀競賽、用複合式的圖書館改造落後社區等。^{【5】}

芬蘭教育制度被認為全球最優、國民閱讀率和教育程度也位居世界之冠。在全國圖書館政策方面，芬蘭不但訂定全國發展計畫及策略，更分階段提出願景、目標及推動方案。例如「圖書館發展計畫」（Library Development

Program 2006 -2010）闡明了圖書館的未來任務和重要性，並更加緊密地結合圖書館成為一個地區的中心地位，並提出五大願景。「圖書館策略2010」（Library Strategy 2010）則呈現知識和文化利用的願景和目的、確定挑戰和發展需求、詳細的資訊服務提供方法，以及決定地方政府在圖書館事務上的角色及任務。^{【6】}

過去，相關圖書館事業政策或由國家圖書館負責研擬和推動，或委由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研擬。由國家圖書館扮演全國圖書館事業的主管機關，層級太低，且未賦予足夠的人事及經費，難以發揮功能；另外，國家圖書館由教育部社教司督導，難以指揮監督非屬教育部的縣市立圖書館及鄉鎮圖書館。而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為民間社團，所提建議難以形成政策。民國83年8月中國圖書館學會王振鵠理事長召開常務理事會，會中鑑於圖書館資訊服務受到資訊社會、資訊科技、民眾終身學習和資訊需求改變等衝擊，圖書館界應有重大的變革，乃決議交辦研究發展委員會研擬《二十一世紀圖書館事業發展白皮書》。研究發展委員會於該年年底學會年會中，提出「綱要」供會員討論。此後組成撰稿小組、專案研究小組及編輯委員會，歷經四任理事長，歷時五年完成「圖書館事業發展白皮書」，並於89年發表。白皮書發表後，間接促進了該年底〈圖書館法〉立法的通過，不僅對圖書館的發展頗具貢獻，亦可說是我國圖書館事業邁向21世紀的領航文件。《二十一世紀圖書館事業發展白皮書》雖已就未來圖書館事業發展方向規劃了藍圖，但要將各項策略落實，仍須有行動綱領或實施準則作為依據。民國89年，第三次全國圖書館會議召開後，對於會議建議事項，由圖書館界共同擬定「圖書館事業發展三年計畫」，並由教育部及文建會編列相關預算支應逐年推

動，對我國公共圖書館事業的進步，有一定程度的影響。^{【7】}

二、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研訂之緣起

（一）召開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

臺灣圖書館界曾先後於民國61年7月15日、78年2月21日及89年12月1日三度召開「全國圖書館會議」。回顧過往3次會議所得之建議，對於我國圖書館事業之健全發展，制訂諸多可供依循的施行方案，貢獻卓著。惟「第三次全國圖書館會議」迄民國99年已逾10年。

^{【8】}鑒於網路資訊科技之快速變化，數位內容產業的崛起興盛，以及提升全民閱讀素養的重要性，圖書館經營正面臨極大的挑戰；另外，教育部於民國99年8月召開第八次全國教育會議，多項議題結論皆需要圖書館積極參與。國家圖書館（以下簡稱「國圖」）遂承教育部指導，廣邀各界代表在12月28日至29日於國圖文教區舉行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以凝聚圖書資訊專業人士及相關業界的共識，齊心協力打造未來黃金十年圖書館事業發展之藍圖，厚植國家軟實力的基礎。

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倡導新時代、新圖書館和新國民素養，推動民主、品格、創新、卓越與合作等主軸，分別對應到五大中心議題：法制與組織、閱讀環境與資訊素養、數位化與圖書館發展、學術傳播與國家競爭力、國際合作暨兩岸交流，共計有19個提案。會議籌備委員會自96年起成立迄99年，計召開6次會議，規劃五大議題討論方式與各項行政工作，確保會議之順利進行，訂定後續計畫之編製原則。大會召開期間則有來自全國各地的政府機構代表、相關業者代表、學者專家、各級圖書館主管及基層館員逾600人出席熱烈討

論，共計獲得結論50項，並建議教育部和國家圖書館應邀集各專業學會與有關單位，先行擬定具體可行的策略方案，再交由各相關機構列入施政計畫和編列經費。^{【9】}

（二）召開籌備委員會會議，研討會議結論後續辦理事宜

為了落實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的結論，國圖於民國100年1月21日邀請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五大議題召集人和籌備委員召開第七次會議，就「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結論事項與建議執行單位」及「組成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規劃暨執行小組，以賡續辦理圖書館會議各項結論，擊劃圖書館事業發展藍圖」兩項議題進行討論，經籌備委員的熱烈討論與提供建議，決議將各項結論交由各議題原召集人進行檢視及文字潤飾後，依其性質歸併，並評估其可行性及計畫期程，計畫期程分為近程（1年-3年）、中程（3年-5年）、長程（5年以上）三階段。另外，會議通過「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規劃暨執行小組設置原則」，以落實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的結論，訂定未來發展策略，並建請教育部支援相關經費，俾利執行小組之運作。籌備委員會希望恢復圖書館事業發展委員會之運作，並將「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規劃暨執行小組設置原則」交由該委員會指導，以辦理編製「圖書館事業未來十年發展藍圖」和追蹤管控全國圖書館會議各項結論執行進度事宜。會中並提出臨時動議，建請教育部儘速修訂圖書館相關法規及營運基準，並援往例委託國圖負責辦理相關事宜。根據此次會議決議，國圖繼續邀請各議題召集人重新檢視梳理會議結論，將結論事項由原60項調整為50項。^{【10】}

民國100年4月19日，繼續召開第八次會議，討論「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結論暨建議



策略及方案研擬單位」報部辦理後續事宜，希望能邀集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中華圖書資訊學教育學會、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無障礙科技協會、臺灣數位有聲書推展學會、國科會數典辦公室、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國立臺中圖書館、五都圖書館、圖書資訊學系所等單位，成立「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規劃暨執行小組」，以能完成有關方案及圖書館事業發展藍圖，俾作為各級政府和圖書館執行各項方案及編列預算之依據。此次會議建議打破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議題分類，整併所有結論，剔除只需簡單行文相關單位即可解決的結論，以突顯重要性和急迫性問題；成立工作小組，邀請合適的專家學者研提各結論的執行方案；另外，建議比照全國教育會議的方式，成立執行小組，擬定近、中、長程計畫，以推動落實。最後將50項結論整併成為31（35）項，分別歸納到法制及組織（8項）、閱讀環境與資訊素養（11項）、數位化與圖書館發展（4項）、學術傳播與國家競爭力（4項）及國際合作與兩岸交流（8項）等五大面向。^{【11】}

（三）向教育部提出「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研訂計畫」申請

依據二次籌備委員會的建議，國圖撰擬「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研訂計畫」，並於民國100年5月17日將計畫申請案函送教育部，計畫內容概要如下：^{【12】}

1.計畫目的

- （1）研訂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
- （2）規劃各項策略的具體內容與執行方案；
- （3）作為各類型圖書館主管單位配合全國圖書館政策而推動業務之依據。

2.預期效益

- （1）落實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650位圖資界學者專家共同提出之建議；
- （2）提出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藍圖，以彰顯政府對圖書館事業建設及為民眾提供優質圖書資訊服務之重視；
- （3）提供各類型圖書館在整體政策架構及明確方向下，全力配合推動圖書館建設，使圖書館成為文化、社會、經濟、科技的影響力量。

3.計畫預定執行時間：100年7月7日至11月30日。

4.執行方式

本計畫設置主持人1位，由國圖館長擔任，綜理督導有關工作，另聘請五個策略發展小組召集人各1位，委員若干名，每一小組至多7位成員（含召集人），應包括各小組所屬結論之學者專家和方案研擬單位之代表。

本計畫依據「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結論對照圖書館發展策略藍圖」（概要版）之法規、政策、資源、經營和專業等面向，審酌規劃五個策略發展小組。各小組應針對策略和所屬結論開會研討相關事宜，其次根據會議決議編製各項策略之具體內容與方案，再交由執行秘書彙整，最後提交主持人與策略小組召集人會議，研討編訂「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作為未來黃金十年的圖書館發展方向。

三、圖書館事業發展策略與方案研訂經過

教育部參考大會之建議而指示國圖依據大會討論成果、五大議題召集人和籌備委員之真知卓見，將50項結論整併成為31項，分別歸納到法規面、政策面、資源面、經營面和專業面等五大層面的17項策略中，作為訂定有效方

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結論 對照 圖書館發展策略藍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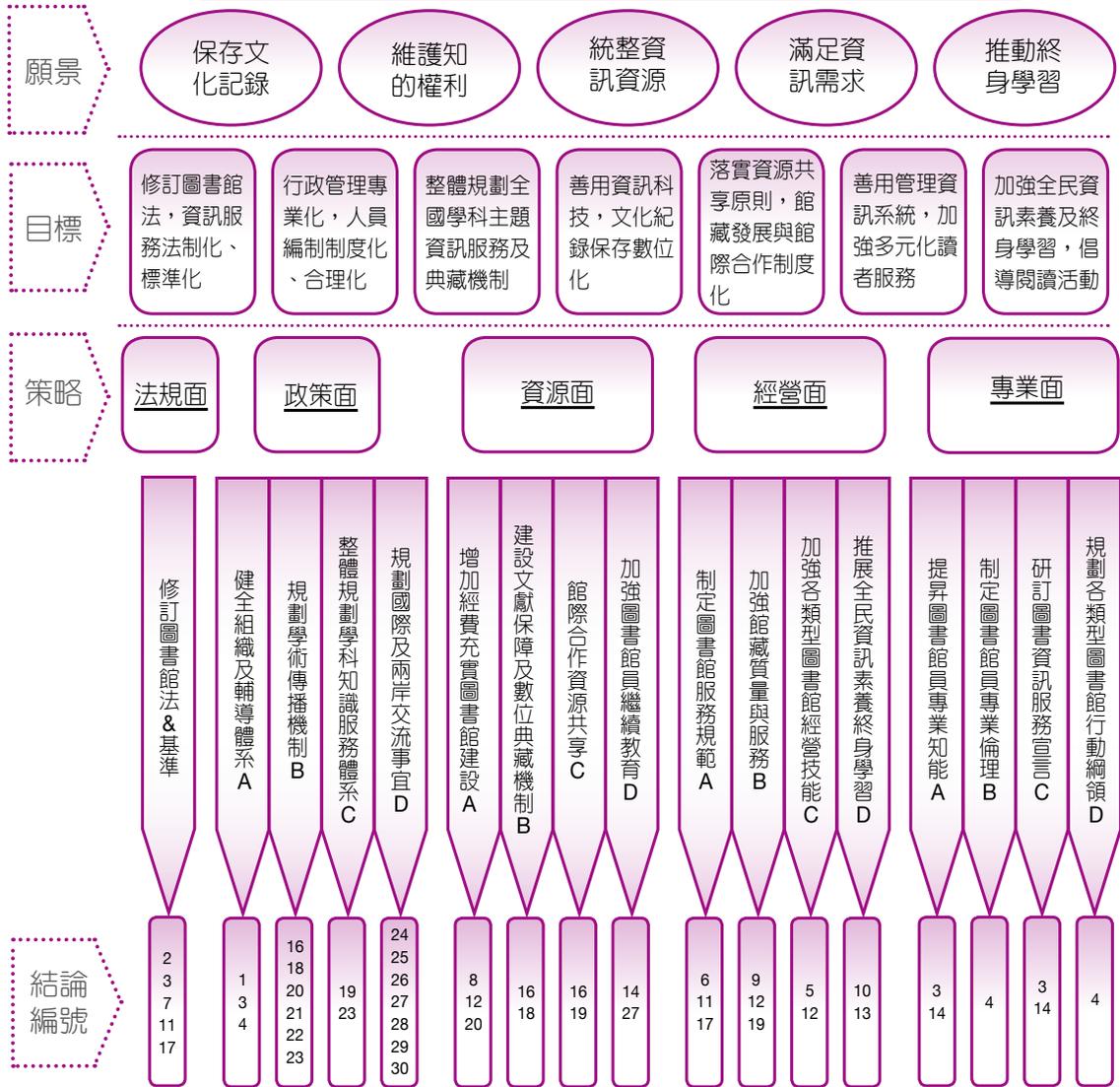


圖1 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結論對照圖書館發展策略藍圖（概要版）

資料來源：國家圖書館，《圖書館事業發展策略與方案研訂計畫》。（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案之依據。教育部於100年7月7日核定本項計畫，委託國圖執行「圖書館事業發展策略與方案研訂計畫」，成立五大層面策略研訂小組，邀請圖書資訊學者專家擔任各小組的召集人及研訂委員，並邀請各級圖書館代表逾50位先進同道出席參與討論，自6月起密集召開相關會

議計21場次。由於計畫執行期間僅有五個月，時間緊迫，參與之學者專家均排除萬難，於繁忙的公務及課務，挪出時間參與討論。每位與會代表秉持繼往開來之使命感，殫精竭慮共商我國圖書館發展之大業；最後經由多次縝密思考 and 慎重討論而達成七大目標、22類分項目



標、46種策略和108個具體措施之共識，將有益於圖書資訊界擘劃未來十年圖書館事業發展方向，亦可作為各級政府和圖書館建構前瞻政策和推動方案之參考。【13】

(一) 召集人會議

研訂小組由吳明德教授、胡歐蘭教授、陳昭珍館長、黃鴻珠館長、楊美華教授五位教授擔任各面向召集人，並且由各召集人推薦各面向研訂委員。召集人於6月22日第一次會議召開後，隨即展開五大策略層面之分組會議，由各層面小組召集人分別召開會議，7月至9月間各層面小組順利完成相關方案研擬後，召集人會議復於10月起陸續召開四次召集人會議，就各小組所研議之方案進行密集綜合討論，並完成方案及策略之擬定。

1. 第一次召集人會議

100年6月22日（星期三）下午召開，會議決議：【14】

- (1) 確認五大策略發展小組委員名單。
- (2) 確認行動方案撰寫大綱，並決定參考「中華民國教育報告書」之附錄，每一行動方案臚列「目標」、「方法」、「具體措施」、「執行單位」以及「實施期程」。
- (3) 專業面中有關「規劃各類型圖書館行動綱領」，應於各小組策略內容與具體方案彙整完畢後，再予以整體考量而擬定各類型圖書館行動綱領。
- (4) 「政策面1策略發展小組」更名為「法規面策略發展小組」；「政策面2策略發展小組」更名為「政策面策略發展小組」。

2. 第二次召集人會議

100年10月11日（星期二）下午召開，會

議決議：【15】

- (1) 改變內容組織方式，打破小組界線，以「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結論對照圖書館發展策略藍圖」中七大大目標（1.修訂圖書館法，資訊服務法制化、標準化；2.行政管理專業化，人員編制制度化、合理化；3.整體規劃全國學科主題資訊服務及典藏機制；4.善用資訊科技，文化紀錄保存數位化；5.落實資源共享原則、館藏發展及館際合作制度化；6.善用管理資訊系統，加強多元化讀者服務；7.加強全民資訊素養及終身學習，倡導閱讀活動。）為分類架構重新整理之，其衝突、重複者予以並列，俟重新組織完畢，再行討論內容與格式。
- (2) 法規面策略小組所提之建議修正法條不列入行動方案，改列附件；刪除建議執行單位，保留期程與經費，以為後續政策推動參考之用。
- (3) 邀請各小組成員分別說明提出行動方案的原因以及預期達到之成果，爾後再針對彙整後的行動方案進行全面性的討論；同時邀請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籌備委員會之委員、五大議題召集人與引言人一同進行內容審查。

3. 第三次召集人會議

100年10月24日（星期一）上午召開，會議決議：【16】

- (1) 修改目標名稱。
目標一：「修訂圖書館法，資訊服務法制化、標準化」更改為：「修訂圖書館法及資訊服務規範」。

目標二：「行政管理專業化，人員編制制度化、合理化」更改為：「落實行政管理專業化，提升館員專業知能」。

(2) 針對目標1-3之內容作審查與修訂，共計刪除95個項目（含分項目標10個、策略25個與具體措施60個）。

4.第四次召集人會議

100年11月7日（星期一）上午召開，會議決議：【17】

(1) 再次逐條檢視與討論目標1-2之內容，並予以調整，共計刪除16個項目（含策略2個與具體措施14個）。

(2) 修正目標1-2，目標3-8由各召集人分別進行內容審查，針對其重複或衝突之處先行修改。

5.第五次召集人會議

100年11月21日（星期一）上午召開，會議決議：【18】

(1) 逐條檢視與討論目標3-8之內容，共計刪除106項，含目標1項、分項目標11項、策略34項以及具體措施60項。

(2) 具體措施2.3.2.1「建立並落實各級圖書館輔導機制。」修改為「建立圖書館輔導體系，並落實各圖書館輔導機制。」

(3) 討論修訂「圖書館輔導要點」。

(4) 維持「國民中學圖書館營運基準」及「國民小學圖書館營運基準」原條文，不予修訂。

(二) 策略小組會議

各策略小組會議由五位召集人分別領

導，陸續於100年7至10月之間召開會議，就落實會議結論之各策略面之策略目標和行動方案進行審慎討論。

1.法規面策略小組

法規面策略小組召集人為胡歐蘭教授，共計召開3次小組會議，另交付部分小組成員就圖書館法、輔導要點暨專業人員資格認證、大學圖書館、專科學校圖書館營運基準、高級中學圖書館、職業學校圖書館營運基準、國民中學圖書館、國民小學圖書館營運基準、公共圖書館營運基準等之修正，邀請各相關委員會及各領域內之熱心人士召開修訂會議。

(1) 第一次會議決議

第一次會議於100年7月18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19】

A.建議以宏觀角度將討論方向擴大為整體圖書館發展之未來展望，就現有與圖書館相關的法規、標準與修訂草案，並提出適當修訂建議。

B.針對圖書館法暨修正建議、著作權法、學位授予法暨修正草案、公共圖書館標準修訂草案與相關標準（圖書館統計、國際標準期刊號標準及公共圖書館建築設備）等逐一檢視，並提出欲修訂之條文與原因說明。俟其他四個層面之初步研訂策略，再將其納入法規層面增修之參考。

(2) 第二次會議決議

第二次會議於100年8月8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0】

A.圖書館法、圖書館專業人員資格認定與輔導要點之修訂建議，請曾淑賢館長及莊芳榮教授進行討



論並予以修訂後，再交付小組會議逐條討論。

B.各類型圖書館營運基準修訂委由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各相關委員會及各領域內之熱心人士召開修訂會議，並將意見統整後，於9月底交付小組會議討論。分工如下：

(A) 大學圖書館、專科學校圖書館營運基準：黃鴻珠館長。

(B) 高級中學圖書館、職業學校圖書館營運基準：陳宗鈺主任。

(C) 國民中學圖書館、國民小學圖書館營運基準：賴苑玲教授。

(D) 公共圖書館營運基準：黃雯玲館長。

C.學位授予法及著作權法均已設專案小組進行修正討論，因此本小組所提修正建議將納入工作成果報告中，轉陳教育部，由教育部轉知各專責單位，作為修正法條參考。

(3) 圖書館法、輔導要點暨各類型圖書館營運基準修訂會議

為完成第二次會議之決議，分別舉行四場會議就相關議題進行討論，另有一場則是採通訊聯絡方式取代會議以收集意見：

A.圖書館法、圖書館專業人員資格認證

會議於100年8月23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1]

(A) 修訂〈圖書館法〉：以協助圖書館發展與符合數位時代的概念及實務運作為修訂的大方向，其內容則以大綱性條文為主，細節由行政命令與要點補充之；此外，修法不宜一次進行全面性修正，只改最為迫切者為宜。因此決議修正第二、七、九、十以及十一條，其中第七條擬邀請賴文智律師整合多方建議後，再行提出完整建議修訂條文；至於第四條，則建議至各類型圖書館營運基準中修訂即可。

(B) 修訂〈圖書館輔導要點〉：由於目前正值行政院組織改造時刻，因此暫不提修訂建議，唯將修訂建議方向陳述於計畫建議書中。修訂建議如下：

a.圖書館輔導工作應與評鑑相互結合。

b.建議教育部應在各種綜合性的校務評鑑中（如：大學、高級中學、醫學院），提列圖書館評鑑專項，避免現今只被放在教務處的教學設備下面進行評鑑，所佔比例太小的情況一再發生。

c.應設法了解教育部對此一議題的立場，俾便修

訂本要點。

- (C) 圖書館專業人員資格認定：修正「圖書館專業人員資格認定之條件」第四條，作為各類型圖書館營運基準專業人員資格認定之修訂參考。

B. 公共圖書館營運基準

會議於100年9月1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2】

- (A) 完成〈公共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修訂版本。
(B) 討論完成「資訊與文獻—圖書館績效指標」，修正意見書。

C. 高中職學校圖書館營運基準

會議於100年9月20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3】

以符合現行機制及納入數位潮流為主要修正方向，修正以下條文：

- (A) 高中圖書館：修正第五、十、十一、十五、十九及二十三條。
(B) 職業學校圖書館：配合高中營運基準，修正第五、十、十一、十三、十九以及二十三條。

D. 大學圖書館、專科學校圖書館營運基準修訂

會議於100年9月22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4】

為符合實際運作情況，以及同時納入數位資訊概念，修正條文如下：

- (A) 大學圖書館：修正第三、

四、六、八、十、十八、二十、二十五以及第二十六條。

- (B) 專科圖書館：修正第九條。

E. 國民中學圖書館、國民小學圖書館營運基準

由賴苑玲教授與曾品方主任共同彙整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中小學圖書館委員會成員之意見而成。

(4) 第三次會議決議

第三次會議於100年9月30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5】

- A. 修正〈圖書館法〉第二、七、九、十以及第十一條。
B. 修正「圖書館專業人員資格認定之條件」第四條。
C. 修正〈大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專科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
D. 修正〈高級中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第五、十五以及二十三條。
E. 修正〈職業學校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第五、十三以及二十三條。
F. 修正〈國民中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第二、三、五、六、十一、二十六及二十八條。
G. 修正〈國民小學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第二、三、五、九、十一、十二、三十以及三十二條。
H. 修正〈公共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第二、四、五、六、七、十、十一、十二、十三、十六、



十九、二十、二十三、二十七、二十八、三十三、三十四以及第四十條。

2.政策面策略小組

政策面策略小組召集人為陳昭珍教授，共計召開2次會議。

(1) 第一次會議決議

第一次會議於100年7月22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6]

A.在策略A：健全組織及輔導體系方面，決議研擬「各層級圖書館組織架構圖」，詳細臚列各級圖書館之組織、任務、分工及其應配備的人員資格等，藉由架構圖去檢視問題，提出建議。

B.在策略B：規劃學術傳播機制及策略C：整體規劃學科知識服務體系方面，決議應清楚確立各層級圖書館應該擔任的功能，再建立各層級圖書館相互之間的聯繫機制，使之成為學術網絡，讓政策更易於執行。

C.在策略D：規劃國際及兩岸交流事宜方面，宜將問題層級提高至國際平台水準，以上層概念，建立兩岸交流對口，架構好的環境，列出政策以利下層執行；並應積極參與國際組織，促進與中國大陸的兩岸圖書資源交流，但應避免落入政治意識形態所產生的問題。

(2) 第二次會議決議

第二次會議於100年8月26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7]

A.健全組織及輔導體系

(A) 在輔導體系方面，政策面應與法規面策略小組做搭配及整合。再將輔導及評鑑結合，寫入輔導體系當中，有了評鑑，輔導才会有實際效果。

(B) 建議使用「圖書教師」一詞應較適宜，意思明確、不易混淆。

(C) 大學圖書館在對該劃分區域中的中小學圖書館的輔導，可強調輔導字眼並寫入師範輔導體系當中，在本計畫當中亦同時加入，於兩方同時建議。

B. 規劃學術傳播機制

(A) 著重在未來數位傳播方面。

(B) 目標2之具體措施，調整為：「成立學術資源小組」。

(C) 關於數位典藏臺灣出版圖書，國家圖書館具有典藏功能，而出版業界則是處理商業機制方面事宜，兩方合作更能將典藏及傳播圖書資料的作用發揮至最大。

(D) 目前公開出版的規定著重在形式方面，於各校自行認定即可，本計畫中宜做政策面之建議。

(E) 目前國家圖書館將館藏數位化已無疑慮，但是關於「供閱」方面問題，建議請法規面策略小組將之納入討論，修正著作權法或

是做出解釋文皆可。

C. 規劃國際及兩岸交流事宜

- (A) 調整目標1為：建構臺灣華文知識交流體系。將原先3-2-1文字內容調動至3-1-4。文字新增3-2-1為：強化並推廣臺灣主體的華文研究並呈現漢學研究成果。
- (B) 為了符合「規劃國際及兩岸交流事宜」，建議應以合作交流為主。
- (C) 建議修正目標為：
 - a. 以進入國際組織及建立與國際組織的合作交流為主。
 - b. 建立兩岸的合作事宜為主。
 - c. 漢學資料的全球合作（漢學及臺灣書院）。

3. 資源面策略小組

資源面策略小組召集人為吳明德教授，共計召開2次會議。

(1) 第一次會議

第一次會議於100年7月12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8】

A. 修正資源面各項策略文字

- (A) 策略A：充實各類型圖書館館藏資源。
- (B) 策略B：建立文獻保存及數位典藏機制。
- (C) 策略C：增進館際合作及資源共享。
- (D) 策略D：強化圖書館人力資源與館員繼續教育。

B. 進行各策略方案選寫分工

(2) 第二次會議

第二次會議於100年8月23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29】

A. 充實各類型圖書館館藏資源

(A) 國家圖書館部分

- a. 將國家圖書館概念放大，以全國的方向去探討，將目標調整為：全國館藏發展與分布政策。
- b. 將漢學與臺灣學分開，增加目標5：臺灣學。
- c. 於策略3-2之具體措施當中，加入西文核心期刊，提出建議說明。

(B) 公共圖書館部分

「目標1：充實公共圖書館館藏資源」之「策略1-2：滿足各類型讀者多元之資訊需求」，請依照青少年、新住（移）民、銀髮族及視障讀者各類型分別撰寫其具體措施。

(C) 大學校院圖書館部分

建議增加一個評估機制，將世界上重要圖書館之實體及電子資源，與自身資源進行審視，以彌補不足之館藏。

B. 建立文獻保存及數位典藏機制

(A) 國內出版社對於開放取用（Open Access）之接受度並不明確，應一併寫入具體措施，推動觀念及宣導。

(B) 在目標中除了數位方面的文獻保存，也加入紙本文



獻保存。

- (C) 增加有關紙質文獻修護工程相關策略及具體措施。

C. 增進館際合作及資源共享

- (A) 將策略3-3，調整為加強公共圖書館與中小學圖書館合作；在其具體措施方面加入中小學圖書館館際合作及資源共享之建議。

- (B) 將目標調整為增進全國圖書館館際合作及資源共享。

- (C) 策略2，調整為：研擬全國各類型圖書館館際合作與資源共享機制。

D. 強化圖書館人力資源與館員繼續教育

- (A) 增加具體措施1-3-1：由教育部編列經費，每校至少一名圖書教師或由超額教師轉任。

- (B) 增加目標4的策略4-3：進行畢業生的流向調查；並在具體措施中建議，相關政策研擬或調查需要固定定期執行。

4. 經營面策略小組

經營面策略小組召集人為楊美華教授，共計召開2次會議。

(1) 第一次會議

第一次會議於民國100年7月5日下午召開，會議決議：【30】

- A. 建立各類型圖書館評鑑與獎勵補助機制，包含檢驗既有館藏發展政策與建立服務規範標準等。

- B. 建請教育部以專案方式，補助研

訂得以應用在數位時代的分類編目機制。

- C. 提升民眾資訊素養，大力推動閱讀教師育成，以及縮減各類型數位落差。

- D. 建議教育部責成國立臺中圖書館透過館際互借機制，推展全省一卡通服務。

(2) 第二次會議

第二次會議於民國100年8月9日上午召開，會議決議：【31】

A. 制訂圖書館服務規範

先評估推展全國一卡通服務的必要性與急迫性，並設置相關配套措施，以維護讀者權益。

B. 加強館藏質量與服務

參考各類型圖書館服務規範一覽表，統整出圖書館服務規範應有之基本架構，並設定必備與選備項目，再由各館按照自身規模制訂合適的服務規範。

C. 加強各類型圖書館經營技能

(A) 公共圖書館評鑑機制

- a. 以專案研究瞭解既有評鑑表格與指標及其內涵，再針對各類型圖書館設定合適的指標。

- b. 建請學會擬出評鑑準則供各單位參考，責成各縣市政府依據擬定之評選機制推薦績優圖書館。

(B) 大學圖書館評鑑機制

- a. 參考相關評鑑機制，瞭解大學圖書館評鑑對整體校務評鑑之重要性及

應佔比例。

- b. 建請學會和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合作，規劃在大學評鑑下成立圖書館專業評鑑小組，以落實大學圖書館評鑑。

D. 推展全民資訊素養終身學習

重視各類讀者需求，推展多元閱讀服務設計符合高齡讀者需求之閱讀服務，並建議修正〈著作權法〉或〈老人福利法〉以符實務需求。

- E. 精進分類編目規範，提升數位時代多元數位內容與媒體之書目服務。

5. 專業面策略小組

專業面策略小組召集人為黃鴻珠教授，共計召開2次會議。

(1) 第一次會議

第一次會議於民國100年7月27日上午召開，會議決議：^{【32】}

A. 提升圖書館員專業知能策略

參閱各方研究成果與國際間相關標準，檢討現有制度之機制、架構與實際運作情形，針對圖書館既有宣告與實際情況之間的落差，擬定解決方案。特別將教育任務、課程設計、館員繼續教育以及相關評量認證四大部分設定為主要探討內容，並將專業知能分成四大層面：

- (A) 中小學圖書館：以圖書教師為主要探討議題，特別是訓練、認證以及評量方式。

- (B) 大學圖書館：以館員專業知能、提升研究能量以及圖書資訊學系課程設計為主。

- (C) 公共圖書館：透過建立館員專業，克服既有之規模落差，使公共圖書館能在當地發揮最大功能。

- (D) 領導訓練：參考香港大學Leadership Training課程訓練，對圖書館館員設計相關訓練課程，提升館員在資訊素養外之專業知能。

B. 制訂圖書館員專業倫理策略

- (A) 參閱各國圖書館專業倫理守則，檢討我國圖書館員專業倫理守則是否有需要修正之處，並請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發布。

- (B) 提出落實倫理守則時，窒礙難行之處，針對各類型圖書館做由下而上的調整，以符合我國國情與呈現圖書館價值為主。

C. 研訂圖書資訊服務宣言策略

參閱美國圖書館學會之「圖書館權利宣言」(ALA Library Bill of Rights)跟「中小學圖書館宣言」(UNESCO/IFLA School Library Manifesto)，建立宣言制訂之架構與標準化作業流程，以利將來各類型圖書館得以自行設定宣言。

- (2) 第二次會議



第2次會議於民國100年8月31日上午召開，會議決議：【33】

A.提升圖書館員專業知能

(A) 中小學圖書館

- a.建議將鼓勵師資培育大學學校院設置圖書教師學程和學分班分列兩項。
- b.建議將補助教師參與培訓課程納入考量。

(B) 公共圖書館

- a.除通過建議內容，並將專業知能分為知識、愉悅及療癒性閱讀指導能力。
- b.建議執行單位為：社教司、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國家圖書館、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

(C) 大學圖書館

- a.修改目標文字為「提升館員專業智能、研究能量」。
- b.建議修正1-2-1之「…宜規劃傳統與科技應用之比例」，不宜硬性規定傳統與科技應用課程比例。
- c.圖書資訊課程設計改革，修正為「培植未來大學圖書館館員」及「提升現有館員研究能量」兩大面向。
- d.建議執行單位為：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中華圖書資訊學教育學會。

(D) 專門圖書館

- a.建議分別按館員階級，設立不同的領導訓練措施。
- b.建議將專門圖書館館員專業知能策略獨立。
- c.建議將讀者閱讀指導服務、書目療法等協助讀者減輕壓力之服務納入專業知能。

B.制訂圖書館員專業倫理

建議將中華圖書資訊學教育學會納入目標1之執行單位。

C.研訂圖書資訊服務宣言

- (A) 建議將目標修正為「制訂及宣布中華民國圖書館宣言」。
- (B) 建議將宣導與推廣之具體措施增列於3-2-3。

四、圖書館事業發展策略與方案內容

國圖輔導組同人將各策略小組針對落實會議結論所提出之各策略面的策略目標和行動方案進行彙整後，經召集人會議討論確定七大目標、22類分項目標、46種策略和108個具體措施。國圖撰寫結案報告，並於民國100年12月28日將「圖書館事業發展策略及方案研訂計畫」結案報告函送教育部，報請結案；教育部於101年2月17日函知各行動方案之相關權責單位，包括外交部、內政部、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國立臺中圖書館、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教育部高教司、技職司、中部辦公室、國教司、中教司、電算中心，請各單位參

考《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一書內的108項行動方案並依權責錄案辦理，以落實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結論。^{【34】}茲將願景、

目標及分項目標文字內容，以及各分項目標推動的策略和具體措施數量呈現於圖2 《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架構圖。

社會變遷與挑戰

公民享有文化權利的影響	各國競相推動閱讀政策的熱潮	高齡化與少子化的趨勢	網際網路興起的衝擊	數位內容產業的發展
-------------	---------------	------------	-----------	-----------

圖書館重大課題

〈圖書館法〉及各類型圖書館營運基準	圖書館組織與體制面臨的困境	圖書館人力資源的規劃	青少年閱讀服務	網際網路時代對圖書館的挑戰	搜尋引擎搜尋功能強大	圖書館資源組織規範國際化	核心學術期刊的完整典藏	全國性數位資源發展策略的研究與制定	擴大國際圖書資訊界活動的參與
-------------------	---------------	------------	---------	---------------	------------	--------------	-------------	-------------------	----------------

願景

厚植圖書館營運基礎，健全行政體制，使國民都能樂於享有完善之資訊與圖書館服務。	增進圖書館人員專業素養與知能，並具研究能力，因應社會變遷與發展趨勢，開創新興服務。	推動全民閱讀，提升閱讀及資訊素養，邁向終身學習社會。	充實各類型圖書館紙本及數位典藏，籌設高密度紙本文獻聯合典藏館（中心），建構文獻利用保障系統。	規劃全國性數位資源發展策略，透過館際合作，共建共享，合作建置與運用。	建立我國學術性知識生產、典藏與傳播機制，尋求國內外圖書館與資訊機構合作，確保數位典藏及便利的可能性。	擴大國際資訊與圖書館界交流與合作，深化耕耘，提升臺灣在國際上的能見度與影響力。
--	---	----------------------------	--	------------------------------------	--	---

發展目標

目標1 修訂〈圖書館法〉及資訊服務規範	目標2 行政管理專業化及館員專業知能的提升	目標3 整體規劃全國學科主題資訊服務及典藏機制	目標4 善用資訊科技，以數位化保存文化紀錄	目標5 強化館際合作機制，落實資源共享目標	目標6 加強全民圖書資訊利用素養及終身學習，倡導閱讀活動	目標7 加強兩岸交流及國際合作
-------------------------------	---------------------------------	-----------------------------------	---------------------------------	---------------------------------	--	---------------------------



願景

目標1	目標2	目標3	目標4	目標5	目標6	目標7
分項目標1： 修訂相關法規與基準。	分項目標1： 推動圖書館人力資源之發展。	分項目標1： 建立我國學術性知識出版、典藏與傳播機制，確保在國內外的可得性。	分項目標1： 建置數位文化資產取用保障機制，完整典藏我國數位出版成果。	分項目標1： 充實圖書館館藏資源，提升館藏質量。	分項目標1： 提升全民圖書資訊利用素養，提供終身學習機會。	分項目標1： 擴大國際視野，積極參與國際組織、國際研討會，爭取主辦年會、研討會之機會。
2個策略 5項具體措施	2個策略 4項具體措施	2個策略 5項具體措施	2個策略 3項具體措施	3個策略 9項具體措施	1個策略 11項具體措施	1個策略 5項具體措施
分項目標2： 落實〈圖書館法〉與各級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	分項目標2： 實施教育訓練以提升館員專業能力。	分項目標2： 建置國際重要學術出版品館藏，提升國家整體國際競爭力。	分項目標2： 發展數位資源，縮短數位落差。	分項目標2： 加強各類圖書館館際合作之運作。	分項目標2： 重視各類型讀者需求，推展多元閱讀服務。	分項目標2： 爭取國際圖書館協會與機構聯盟（IFLA）增加「臺灣Taiwan」或「中華臺北Chinese Taipei」之選項。
1個策略 3項具體措施	3個策略 8項具體措施	2個策略 3項具體措施	3個策略 4項具體措施	2個策略 5項具體措施	7個策略 14項具體措施	1個策略：1 2項具體措施
分項目標3： 提升我國圖書館讀者服務與技術服務標準。	分項目標3： 建立圖書館輔導及評鑑機制。	分項目標3： 整合漢學研究相關資源，發展漢學研究重鎮。	分項目標3： 建立電子資源文獻保存機制，確保我國電子資源的永久取用。	分項目標3： 建立實體館藏合作典藏機制，減緩實體館藏空間壓力。		分項目標3： 提升專業能見度，積極進行海峽兩岸及國際圖書館界交流合作。
2個策略 4項具體措施	3個策略 7項具體措施	2個策略 3項具體措施	1個策略 2項具體措施	1個策略 2項具體措施		2個策略 4項具體措施
	分項目標4： 規劃圖書資訊學系課程。	分項目標4： 整合臺灣文獻相關資源，發展臺灣學研究重鎮。				
	1個策略 2項具體措施	2個策略 3項具體措施				

圖2 《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架構圖

資料來源：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五、結語

《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詳列臺灣圖書館界對未來圖書館事業黃金十年發展的共識，108項具體措施中，屬於近程方案者（1-2年）有93項，屬於中程方案者（3-5年）有15項，將能協助教育部訂定符合文教資訊界需求之全國圖書館政策，提出考慮周詳之全國圖書館發展策略與計畫，再透過中央與各級政府編列充足預算和增加人員編制，逐步落實，將能帶領我國圖書館事業向下扎根，向上提升，有效增進全民閱讀素養。針對本項政策及策略之研訂計畫執行情形，國圖提出檢討和建議，包括以下四點：^{【35】}

- （一）本計畫針對法規面進行實質的相關法規修訂時，為廣徵建言，特別邀請圖資系所學者專家、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各類型圖書館委員會、高中圖書館輔導團和中小學圖書館輔導團之成員撥冗協助，大家熱烈參與，成效良好，充分展現圖資界的團結合作及對圖書館事業發展的殷切期盼。
- （二）雖然規劃期間僅約半年，但各小組皆以準時完成本計畫為優先任務，並且保持修正原來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五大層面之彈性，故能以最有效率方式調整為七大目標而進行彙整與提出相關建議，顯現圖資界的高度執行率。
- （三）如何落實《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將是各級政府與圖書資訊界的當務之急。教育部、國家圖書館和相關法人團體（如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中華圖書資訊教育學會和中華民國館際合作協會）等應密切合作，依據各項方案之建議時程，儘快訂定實施方法與步驟，作為編列經費或申請

預算之依據。各級地方政府亦應提出配合預算，各級圖書館則需要發揮積極任事之敬業精神，以成為順利推動圖書館事業黃金十年之基石。

- （四）有關修正〈圖書館法〉、〈著作權法〉等相關法律之條文內容，以及修正各級圖書館營運基準之部份內容等工作，皆應儘速依據各種程序進行，以早日克竟其功。

對於未來圖書館發展政策及策略之推動，國圖在結案報告中，提出以下的原則建議：^{【36】}

- （一）完備有關法規與基準，力求各級政府和圖書館的落實執行。
- （二）兼顧專業知能提升與讀者需求之多元走向，以利圖書館功能之發揮。
- （三）振興圖書館軟硬建設，強化圖書資訊界在知識經濟時代的服務力量。
- （四）影響各級政府立法方向與廣編經費，成為推動閱讀風氣之主要助力。
- （五）結合評鑑認證制度，逐步完成各階段的願景、策略及行動方案。
- （六）促進國內與國際合作交流，建立具備效能效率的資源共享機制。
- （七）運用豐富漢學資源，爭取主導華文世界學術研究與圖書資訊服務的主流地位。

我們懇盼教育部繼續支持，給予逐年推動近程和中程計畫的充足資源；同時各級政府亦應將本報告內容落實為各項可行政策和編列預算，督促所屬圖書館推動有關方案。除了中央和地方首長的全力襄助外，圖書館實務界亦要再加強與圖資學系所的聯繫合作，展現全國圖書資訊菁英的旺盛企圖心，必能形塑具備國際視野和改革創新之優質環境，對往後文化教



育之良性發展產生深遠的影響。^[37] 國家圖書館亦將於每年年底，針對各項政策、策略及行動方案執行情形，邀請五大策略面召集人逐項檢討，以落實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結論及圖資界共同擘劃的願景。

註釋

- [1] 楊美華，〈由美、星兩國圖書館業務專責機構之建置談我國未來圖書館資訊服務之策略規劃〉，《國家圖書館館刊》89年第2期（民89年12月）：頁33-51。
- [2] 李東來等，〈城市圖書館集群化管理：研究與實踐〉（北京：北京圖書館出版社，2005）。
- [3] National Library Board, Singapore, "Library 2010 Report," http://www.nlb.gov.sg/Corporate.portal?_nfpb=true&_pageLabel=Corporate_portal_page_publications&node=corporate%2FPublications%2FL2010&commonBrudCrum=Library+2010+Report&corpCareerNLBParam=Library+2010+Report, 2005. (accessed August 15, 2012)
- [4] 盧谷砾樂、劉書硯、楊芸菁，「2003-2006 未來行動方案計畫框架之評估」（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學生簡報資料）（臺北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資訊學研究所，民101）。
- [5] Tom Forrest, "United Kingdom Public Libraries," (power point presented in Taipei Public Library), 2007.
- [6]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Library Strategy 2010—Policy for access to knowledge and culture," (Finland: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2003)
- [7] 莊芳榮、王錫璋，〈圖書館事業綜述〉，在《中華民國圖書館年鑑·九十年》，國家圖書館編（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91年）：頁68-69。
- [8] 國家圖書館，〈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手冊〉（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99）。
- [9] 國家圖書館，〈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議事錄〉（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頁xii。
- [10] 國家圖書館，「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第七次籌備會紀錄（100年1月21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11] 國家圖書館，「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第八次籌備會紀錄（100年4月19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12]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研訂計畫（100.07.07教育部核定版）」（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13]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14]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第一次召集人會議會議紀錄（100年6月22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15]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第二次召集人會議會議紀錄（100年10月11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16]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第三次召集人會議會議紀錄（100年10月24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17]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第四次召集人會議會議紀錄（100年11月7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18]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第五次召集人會議會議紀錄（100年11月21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19]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法規面策略小組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7月18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20]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法規面策略小組第二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8月8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21] 國家圖書館，「圖書館法、圖書館專業人員資格認定與輔導要點修正會議紀錄（100年8月23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22] 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第51屆公共圖書館委員會會議紀錄（100年9月1日）」（臺北市：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民100）。
- [23] 國家圖書館，「高中高職圖書館營運基準修訂討論會議紀錄（100年9月20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24] 國家圖書館，「大學暨專科圖書館設立及營運基準修訂討論會議修正會議紀錄（100年9月22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25]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法規面策略小組第三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9月30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26]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政策面策略小組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

- (100年7月22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27]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政策面策略小組第二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8月26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28]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資源面策略小組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7月12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29]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資源面策略小組第二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8月23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30]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經營面策略小組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7月5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31]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經營面策略小組第二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8月9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32]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專業面策略小組第一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7月27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33] 國家圖書館，「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計畫—專業面策略小組第二次會議會議紀錄(100年8月31日)」(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34] 教育部。「為本部委請國家圖書館進行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與方案研訂計畫」並將成果彙整為《全國圖書館發展政策及推動策略》一書乙案，請參考書內108項行動方案並依權責錄案辦理，以落實第四次全國圖書館會議結論，請查照」(教育部書函臺社(三)字第1010027641號，民國101年2月17日)。(臺北市：教育部，民101)。
- [35] 同註13。
- [36] 國家圖書館，「圖書館事業發展策略與方案研訂計畫成果結案報告」(臺北市：國家圖書館，民100)。
- [37] 同註13。